

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(函)

公會地址：(801)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167號5樓
電話：(07)241-3881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旅行社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04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旅行(105)良字第149號

主旨：檢送鹽埕區大勇路(公園二路以南路段)每日上午9時30分至下午17時30分禁止大客車(遊覽車)進入管制事宜公告乙份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高雄市政府105年4月15日高市府交運規字第10532622100號函轉高雄市政府交通局105年4月6日高市交運規字第10532448300號函辦理。

理事長

吳盈良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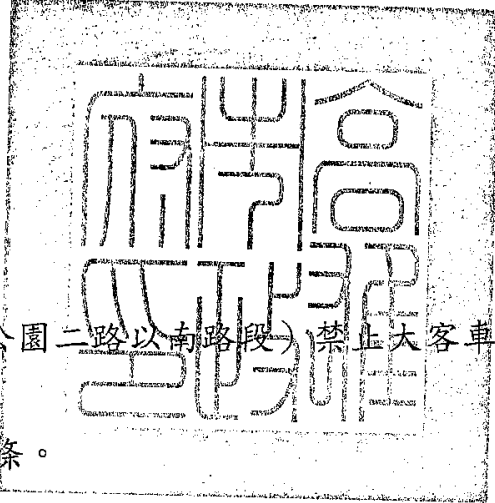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交運規字第10532622100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市鹽埕區大勇路（公園二路以南路段）禁止大客車（遊覽車）進入管制。

依據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管制路段：本市鹽埕區大勇路（公園二路以南路段）。
- 二、管制時段：每日上午9時30分至下午17時30分。
- 三、管制方式：禁止大客車（遊覽車）通行。
- 四、實施日期：自105年5月1日零時起開始實施，施行日起2週內為勸導期。

市長 陳菊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機關首長判發